

# 臺南市政府法制處性別平等工作小組

## 113 年度第 1 次會議紀錄

一、主席：楊召集人璿圓

二、時間：113 年 6 月 21 日(五) 15：30

三、地點：

四、出席人員：楊璿圓 朱瑞麟 馮祺雯 曾博欣 李偉銓  
徐良維 侯英冷 葉婉如 陳琪苗 邵惠玲

五、議程：

(一)報告事項：

確認前次會議紀錄及執行情形。

(二)討論事項：

**案由一：上半年度成果報告**

決議：照案通過。

**案由二：研商 114 年度性別預算(與 113 年度持平)**

決議：照案通過。

**案由三：檢視本處各委員會之性別比例**

決議：照案通過。

(三)建議事項：

1. 委員建議摘要：

(1) 辦理性平三法訴願案例可設計成 Q&A 之方式呈現於法制處網頁上提供民眾參考，以較容易理解及記憶之方式進行宣導。

(2) 性別平等相關課程可與學校或民間團體合辦，並可將成果數位化置於法制處網頁，以達成宣導最大效益。

2. 性別平等辦公室建議：

(1) 針對今年度法制處巡迴輔導之 37 區公所性別平等宣導，除對於公所同仁宣導外，亦可對民眾宣導以增加宣導效益。

(2)性別意識培力課程可與民間團體合辦推動性平觀念及法制宣導，以有效利用相關資源。

六、臨時動議：113 年度本府所屬各機關推動性別平等業務獎勵計畫評核結果及精進策略。

(一)報告事項：113 年度本府所屬各機關推動性別平等業務獎勵計畫評核結果本處成績不盡理想，其中扣分項目最多者為本處無自製教材，是就自製教材方向就教於各委員。

(二)討論事項：本處自製教材方向

委員及性別平等辦公室建議事項：

關於自製教材可將性平三法訴願案例去識別化後做案例分析宣導，並做同類型案例宣導，亦可利用現有的 37 區公所巡迴輔導簡報製作自製教材，以達資源利用最大之效益。

七、結論：委員及性別平等辦公室建議事項將錄案參辦，並視本處人力及業務狀況量力著手規劃後續事宜。

八、散會：16 時 45 分。